

國立嘉義大學農藝學系 105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5 年 12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二、地點：農藝學系二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莊主任 0 璋

記錄：溫 0 煌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五、主席報告：

- 1、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，配合教學增能計畫 C2「業師協同教學」推動，黃文理老師授「茶作學」課程，申請生力農場黃昶鎔業師協同教學，現執行中。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編訂農藝學系大學部「106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（一）依教務處 105 年 10 月 28 日通知辦理【附件一】。

（二）106 學年度本系學生應修 128 學分，包含通識課程 30 學分（由通識中心編入），專業必修 60 學分（系基礎課程＋核心課程），專業選修 38 學分，分流為「作物產業學程」、「作物科技學程」及「作物環境學程」，畢業前最少應修含完整一個學程之專業選修學分方能畢業，以上必選修科目依課程設計編入各年級、往後課程實施按此設計執行。

（三）本課程制定需檢視系教育目標、核心能力、核心能力指標（中英文）及課程架構圖、課程規劃圖、職涯進路圖等三圖和「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 UCAN」本系選定之就業途徑（四項）作相互對應並一併修正。

（四）檢附 106 學年必選修科目草案【附件二】，提供參考審議。

註：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 UCAN 之就業途徑計有 1. 植物研究發展與應用 2. 自然資源保育 3. 農業經營 4. 生技研發。

決議：1. 開授於 4 年級第 1 學期之「作物育種各論」課程原 3 學分修正為 2 學分，並增列入於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科目表之「作物環境學程」課程內。

2. 自由選修原 14 學分修正與校規範 15 學分一致。

3. 本系 3 個專業選修學程原修習 24 學分以上，修正為 23 學分以上。

4. 餘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編訂農藝學系碩士班「106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（一）依教務處 105 年 10 月 28 日通知辦理【附件一】。

（二）106 學年度本系碩士班應修滿至少 30 學分，包括專業必修 10 學分，專業選修 14 學分，論文 6 學分，以上必選修科目依課程設計編入各年級、往後課程實施按此設計執行。

（三）本課程制定需檢視系教育目標、核心能力、核心能力指標（中英文）及課程架構圖、課程規劃圖、職涯進路圖等三圖和「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

台 UCAN」本系選定之就業途徑（四項）作相互對應並一併修正。

（四）檢附 105 學年必選修科目草案等【附件三】，提供參考審議。

註：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 UCAN 之就業途徑計有 1. 植物研究發展與應用 2. 自然資源保育 3. 農業經營 4. 生技研發。

決議：1. 科目表列二、核心能力之第 6 項「論文撰寫能力」，修正為論文撰寫與發表能力。

2. 餘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案由：編訂農藝學系碩士在職專班「106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（一）依教務處 105 年 10 月 28 日通知辦理【附件一】。

（二）學生畢業時應修滿至少 30 學分，包括專業必修 10 學分、專業選修 14 學分、論文 6 學分，以上必選修科目依課程設計編入各年級、日後課程實施按此設計執行。

（三）本課程制定需檢視系教育目標、核心能力、核心能力指標(中英文)及課程架構圖、課程規劃圖、職涯進路圖等三圖和「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 UCAN」本系選定之就業途徑（三項）作相互對應並一併修正。

（四）檢附 106 學年必選修科目草案【附件四】，提供參考審議。

註：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 UCAN 之就業途徑計有 1. 植物研究發展與應用 2. 自然資源保育 3. 農業經營

決議：1. 科目表四「◎課程架構：專業必修 10 學分、專業選修 14 學分、畢業論文 6 學分」與同表四「◎校外實習或專題製作之科目：畢業論文」重覆敘述，因此將◎校外實習或專題製作之科目：畢業論文之文字刪除。

2. 農藝碩士在職專班將併入農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學程，因學制即將異動課程設計不宜再更動，若移轉成功建議課程安排應實務重於理論課程設計。